渝中府办〔2025〕86号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渝中区聚焦企业有感 服务有力

发展有效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2025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区政府各部门、各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

《渝中区聚焦企业有感 服务有力 发展有效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2025年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9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渝中区聚焦企业有感 服务有力 发展有效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2025年工作要点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和对重庆作出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庆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加快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落实《渝中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2024—2027年）》（渝中府办〔2024〕32号），制定年度工作要点。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加快构建“4311”现代化产业体系，助力推动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企业有感、服务有力、发展有效，坚持问题导向、数字赋能、改革集成，持续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全力打造“同样条件成本低、同样成本服务好、同样服务机会多”和“企业办事不找人、办事不求人”的“三同两不”营商环境品牌。

二、重点任务

（一）对标先进优化提升专项行动

1．市场准入。落实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规范股东依法履行出资义务，维护市场交易安全。加强“渝企在线”数字推广应用，强化服务企业支撑。落实企业名称登记规范，提升名称登记便利度和规范化。深化个转企“一件事”，供给变更企业联办服务，加强转企后行政许可事项衔接。推进企业迁移登记“一件事”，深化市域内跨区县迁移“一次申请、一键办理、一次办结”，实现川渝两地企业“云迁移”。（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2．获取经营场所。持续推进社会投资建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免申即领”，推动规划条件、项目投资备案及出让合同签订等环节协同办理。落实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制度。优化建筑企业资质审批流程，落实施工图“一图到底”，实现施工图在线协同审查。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制度，进一步优化建设审批效能，提升审批服务透明度。按照市级部署推动“建筑师负责制”。严格执行各项工程建设标准，推动城市更新、既有建筑改造等相关领域的技术创新探索。（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市建委、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3．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持续优化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提高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效率。深化用电报装“三零”“三省”服务，加强政企信息共享，推动供电靠前对接、主动服务，及时保障客户用电需求。提升城市供水可靠性。开展城市供水水质提升行动，确保全年水质综合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深化重点区域“双千兆”网络覆盖，提升全区“双千兆”网络接入能力，按需推进10GPON网络覆盖。推行“零跑腿透明价10天通气”用气报装服务，不断提升用气报装便利度。（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

4．劳动用工。推动“15分钟就业服务圈”建设，加强“就在身边”精准服务供给。建设、升级“家门口”就业服务平台（站点）13个，充实就业服务专员队伍，为创业孵化园区提供针对性创业指导服务，探索建立联通企业与人力资源机构的大数据系统，实现用工需求的精准推送。推广监察仲裁前端一体化受理，劳动保障监察、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结案率均达到98%以上。深入实施劳动争议多元联处，提高劳动争议调解成功率。打造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一站式调解中心，提升劳动争议处理效能。实现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参保“一件事”办理。（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5．获取金融服务。充分运用“渝金通”数智金融服务平台，构建产业金融、科创金融、普惠金融等领域多跨业务场景，持续丰富信用贷、知识产权贷等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强各类基金对接。鼓励金融机构强化绿色金融风险监管，推动企业开展环境信息披露，促进绿色金融规范发展。力争全年绿色贷款余额达1800亿元。鼓励驻区银行实施无还本续贷升级行动，降低银行账户服务费、人民币转账汇款手续费、银行卡刷卡手续费等费用。发挥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占比提高到2%。（牵头单位：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6．国际贸易。深入实施“百团千企”国际市场开拓、“渝车出海”等活动，深化市场采购贸易试点，推动跨境电商赋能产业发展，促进进出口贸易提质扩面。加强与东盟等经贸合作，深化渝港、渝台经贸往来，加快建设渝港经贸文化交流重庆会客厅。进一步做好利用外资工作，开展外资链主型龙头企业招商，支持设立研发总部、区域总部。放大“领馆效应”，落地一批国际组织、跨国企业，打造中韩经贸文化交流基地。高标准建设中新互联互通项目运营中心，高水平打造中新（重庆）国际金融数据港、国际金融产业园，争取中新跨境“理财通”等金融市场政策试点。（牵头单位：区商务委）

7．纳税。深入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进办税服务厅、12366热线转型升级。加强分类型、分行业的申报辅导，规范纳税人自行申报和委托代理申报行为。优化“纳税信用账户”应用，推动A级纳税人稳步增长，信用修复准期率达到90%。构建“信用+风险”管理模式，依法规范服务经营主体合规经营，“信用码”申领率达到90%。落实川渝“一键事”税务协同融合。优化税费服务诉求解决机制，实现诉求“早发现、快解决、少发生”，“民呼我为”涉税服务诉求平均办理时长压缩至7个工作日。（牵头单位：区税务局）

8．解决商业纠纷。加强“法治·渝诉快执”数字化应用推广使用，提升民商事案件执行效率。完善网上立案、跨域立案、一审繁简分流机制，推广适用要素式审判。动态发布民营经济司法保护典型案例，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加快建设数字金融纠纷投诉中心、调解中心、网络仲裁中心，促进金融纠纷的快速化解。积极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对接，加快落实《加强知识产权领域替代性争议解决交流与合作协议》。（牵头单位：区法院、区司法局）

9．促进市场竞争。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及时纠正和查处地方保护、市场分割等问题。开展网络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直播带货中虚构流量数据等违法行为。强化商业秘密保护，提升不正当竞争投诉举报处置率。开展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修订完善政府采购工程招标文件，降低中小企业工程招投标门槛。运行政府采购“一件事”服务平台，加强投标保证金全流程规范管理，确保投标保证金按时退还。配合全市建立知识产权基础数据定期发布机制，促进信息共享。（牵头单位：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

10．办理破产。参与探索“执破融合”重庆模式，落实“执破融合”相关制度。提高破产衍生诉讼办理质效，对中小微企业因财务困境引发的多起同类型纠纷，探索择其一案作出示范性裁决，减少不必要诉讼，其余类案按照裁判规则加快审理，进一步压缩破产时间和费用成本。（牵头单位：区法院）

（二）提升政务环境专项行动

11．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渠道建设。有序推动人社、医保、公积金等业务系统服务入口全面融入“渝快办”平台。依托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社区便民服务站和银行网点、邮政网点、园区便民服务点等，推动政务服务供给合理布局、高频服务精准“前移”。完善政务服务评价体系，线上依托“民呼我为”“好差评”渠道，线下依托“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及时掌握问题建议，推动问题有效解决。（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大数据发展局）

12．全面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深化“一件事”改革，配合市级打造3—5个在全国具有示范性和辨识度的精品“一件事”，积极承接市级新增的5个“一件事”，实现“一件事”总量达到90个。落实政务服务“川渝通办”。全量归集、展示全区依法主动公开的政策文件及政策事项，在门户网站设立政策直达快享专区，便利企业群众获取政策服务。（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大数据发展局）

13．全面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承接市级下发的高频服务事项（第二批），推进高频服务事项政府核发材料免提交率、表单字段预填率均超过60%。推动高频服务事项“办件”“好差评”运行全流程数据归集到“渝快办”平台。以企业群众视角，梳理服务事项简介、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常见问题等形成可视化的办事指南。加强“愉快办”运行监测，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标准化水平。（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大数据发展局）

14．全面推动政务服务扩面增效。配合市级推动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便民服务事项纳入政务服务中心、接入“渝快办”平台。建立本地区高频服务事项清单，发布帮办代办事项清单，推动组建帮办代办服务队伍，聚焦重点特定群体，提供陪同办、代理办、上门办等服务。持续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政务服务体验员”工作。加强政务服务宣传解读，提高信息投放的精准度和渗透率，引导企业群众优先选择“网上办”“掌上办”“就近办”。（牵头单位：区政府办）

（三）提升法治环境专项行动

15．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依托“执法+监督”平台推广执法监管“一件事”，统筹推行行政检查年度计划管理，实施“综合查一次”。涉企行政检查频次减少30%以上。积极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和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现场检查”。打造“信用+执法”监管综合场景，推动“渝悦·信用”与“执法+监督”双向互通。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拓展到50%以上的执法领域，“执法+监督”应用入驻率达100%。落实跨省域行政执法一体化协作。（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16．加强涉企执法监督。完善涉企行政执法监督评价机制，强化执法检查全流程监督，推行“扫码入企”，实现涉企行政检查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定案件办理标准指引，规范执法标准和流程，贯彻落实“柔性执法三清单”。制定综合行政执法联席会议制度等工作配套制度，健全区街两级执法协作机制，提升执法监管效能。健全“法治护企”企业联系点和行政执法监督员制度，及时化解涉企执法问题。加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终期评估结果运用，切实提升行政执法质效。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裁量基准制度，防止任性执法、随意执法。构建涉企行政争议预防化解机制，贯彻落实涉企行政争议多元化解办法。（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17．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依法慎用执法司法强制措施，严禁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或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企业财产，严格控制限制人身自由、停工停产停业等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整治趋利性执法以及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问题。开展防范和打击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经济犯罪专项工作。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牵头单位：区委政法委）

18．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构建知识产权行刑衔接协同保护机制，建立信息数据共享、线索双向移送等工作机制，推进全流程协同处理。落实《“渝企出海”知识产权护航行动方案》，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和风险防控宣传培训、政策咨询等服务，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和海外知识产权维权保护。常态化推进“铁拳”“蓝天”专项行动，探索打造“一站式”知识产权保护协同中心，强化外商投资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19．提升法律服务水平。持续推进“万所联万会”“千所联千企”等活动，组织律师进园区、进企业，开展普法宣讲、提供法律咨询。组建“法治体检”团，为企业定制体检报告。建立涉外法治人才及后备人才库，培育涉外律师、公证、仲裁等人才200人。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法律识别及研究中心常态化开展涉外法律交流，协助筹备“重庆市涉外法律创新服务联合会”，支持法律服务机构拓展涉外法律服务海外网络。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重点产业合规指引覆盖率达到60%。助推“1个产业合规中心+N个合规服务点”阵地模式建设。（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行动

20．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按照国家统一大市场建设部署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落实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工作，强化评估结果应用，精准提升市场准入效能。探索要素创新性配置，完善市场准入相关行业组织监管。（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21．破除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落实《重庆市公平竞争审查内部特定机构统一审查制度》，健全审查机制、规范审查流程，提高工作质量。落实《公平竞争政策与产业政策协同工作指引》，建立健全公平竞争政策与产业政策的协调保障机制，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变。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及时纠正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政策措施。（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22．规范公共资源交易监管。落实《重庆市招标投标条例》，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工作全流程管理。加强工程建设项目评标专家监督管理，加大评标专家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和惩戒力度。征集招标投标领域设置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的线索，重点整治以注册地、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等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行为。加强培训指导，对部分招标人、代理机构等进行培训，促进招标投标活动规范运行。严格执行招标文件范本，引导招标人依法依规开展招标工作。（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23．推动经营主体发展壮大。持续完善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培育机制，开展“名特优新”分类申报确定，推动个体工商户梯次培育多元发展。按照市级要求，积极组织参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优秀企业家主题活动，营造良好社会氛围。配合市级推动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金融，推广宣传市级产融合作平台，推行“技改专项贷”，助力企业产业升级。（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济信息委、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五）提升创新环境专项行动

24．加速集聚高端创新资源。推动重医加快建设信息与智慧医学研究院，提升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加强开放合作，积极引进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等相关产业链企业。加快西部算电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组织申报一批市级企业技术创新中心。支持高校、科研院所、龙头企业建设概念验证、中试验证平台，鼓励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应用，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的力度。（牵头单位：区科技局、区大石化新区管委会）

25．健全创新服务体系。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计划，实现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分别达242家、1500家。大力引育科技服务机构和企业，培育科技服务业重点项目（平台），打造科技服务产业集群，推动科技服务业规上企业达78家。建设环重医创新创业生态圈，引育创新创业企业10家，带动创新创业1000人。（牵头单位：区科技局、大石化新区管委会）

26．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完善科技型企业全链条、全周期金融服务体系，筛选优质科技创新项目争取市级种子基金支持。积极打造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积极争取市级现代生产性服务业专项资金支持。迭代升级《渝中区促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试行）》，规范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试点运行，加强对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和挂牌服务力度，充分发挥科创债作用，支持企业获得更多融资。（牵头单位：区科技局）

27．健全高素质人才梯次引育体系。升级实施“留创计划”，吸引更多留学人员创业就业。落实职称申报评审“一件事”、全流程线上“一次办”、公众“零跑路”模式。配合开展中企海外雇员、赴境外就业人员等群体的技能评价。配合市级部门落实留学人员管理服务“一件事”改革试点，提升留学人员办事便捷性；配合市级部门搭建国际技能认证数字化管理服务平台，建立国际技能认证服务站，为中外技能人员提供职业技能认证服务。（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六）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行动

28．强化能源保障。深入开展“大起底”排查、全链条整治城镇燃气安全风险隐患，完成老旧燃气管道改造144公里。新增超级充电站4座、公共充电桩1000个。（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29．强化用地保障。聚焦“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4311”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对重大产业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实现重大产业项目用地保障率100%。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合理确定国土空间开发强度和密度，促进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推进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出让等多种土地供应方式，优化“两久”项目处置，推进相关项目开发建设，盘活存量空间资源。对重点区域地上地下空间进行统筹考虑和布置，在详细规划修编中进行研究管控，推进土地分层分类供应，高效利用土地空间资源。全面推行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空间协同论证，优化完善重大项目空间协同论证事项、流程，实现空间协同论证100%完成。（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30．压减物流成本。落实《重庆市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若干措施》，实现社会物流成本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不高于13.4%。（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委）

31．加强劳动力供给。持续开展就业援助月、青年就业服务攻坚等专项活动，促进青年留渝来渝就业创业达3.2万余人，全年促进城乡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200人以上。动态掌握企业用工需求，实现重点企业紧急用工服务响应率达100%。实施“稳岗扩岗”就业容量拓展工程，推动城镇新增就业4.8万人以上。实施急需紧缺项目制职业技能培训，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7300人次以上，重点群体培训占比、培训总体就业率均保持在60%以上。（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32．完善融资服务体系。常态化开展银政企对接活动，推动项目融资需求和项目对接，降低企业融资压力。增加信用贷款产品供给，开发“自动续贷”“随借随还”信贷产品，实现企业类信用贷款增速高于一般贷款增速。引导银行创新服务于科技创新、绿色转型的专属产品。金融业增加值达到300亿元。加强与市委金融办对接，争取陆海新通道基金及金融服务中心落地渝中。（牵头单位：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七）打造“信用渝中”升级版专项行动

33．加强政府守信践诺。归集、受理、处置政府机构在政府采购、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领域不履行约定义务的失信线索，督导政府机构纠正失信行为。探索建立合同履约监管机制，打造“信用+政府合同履约”应用场景。持续落实政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推动涉政府机构失信被执行人动态清零。（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34．优化市场信用环境。推动执法部门积极运用全市六类主体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持续推广信用承诺制办理，简化审批流程，减免证明材料，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措施，优化信用奖惩组件，动态更新失信惩戒措施清单。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一次办”，强化司法机关、行业主管部门等协同修复，快速办理符合条件的信用修复诉求。（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35．推进社会信用建设。推进专用信用报告代替企业有无违法违规证明应用，解决企业开具有无违法违规证明繁、难、久问题。创新以信用评价为基础的融资增信模式，鼓励区域金融机构开发具有渝中特色的“信易贷”产品，推广产业链信用融资，帮助无抵押、无担保的小微企业以信用资产换取融资便利，力争融资授信规模突破8亿元。（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八）助企暖企护航成长专项行动

36．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服务机制。加强对民营企业政策解读、诉求解决、意见反馈，组织民营企业参加政府部门会议活动。推动民营企业诉求直通、商协会管理服务、民营企业风险预警处置等事项线上集成办理。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面对面沟通了解民营企业问题诉求，并常态化反馈部门落实。（牵头单位：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

37．常态化做好涉企服务。严格落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企业码上服务”服务体系，执行“企业码上服务”机制改革方案，更好实现企业问题诉求“一键直达、一网通办、一体落实”。大力宣传推广“码上直办”“码上施策”“码上融资”“码上直聘”“码上科服”5类服务场景及“渝企码”功能，提升服务企业质效。机制化运行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平台，常态化收集民营企业反馈的问题诉求，构建“问题收集—办理—反馈—跟踪问效”的闭环管理通道，提升服务企业质效。（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发展改革委）

38．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全面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严格执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集中化解存量拖欠，严防新增拖欠。加强信息披露和对恶意拖欠典型案例的曝光，严格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和处罚。严格处理投诉线索，提升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维权投诉办理质效，强化办件结果反馈应用。（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九）正面典型推广和反面典型通报专项行动

39．大力宣传正面典型。及时总结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形成具有渝中辨识度的改革经验。召开全区民营经济发展大会，表彰全区优秀民营企业家和优秀民营企业，营造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舆论环境。强化典型培树，发布民营企业50强榜单。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球渝商共话发展”“打造民营经济发展高地”等主题宣传，持续营造良好社会氛围。（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40．开展反面典型归集通报。通过自查、协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归集扰乱市场公平竞争、政务服务不到位、涉企执法监管不规范、惠企政策落实不到位、政企沟通不顺畅等损害营商环境问题线索。完善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制度，以点带面持续提升营商环境满意度。（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41．常态化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依托“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平台，用好执法监督、工程建设招投标监督、政府采购监督等模块，不断丰富营商环境智慧监督内容。保持惩治高压态势，坚持风腐同查同治，深入整治违规执法司法、违规收费、“吃拿卡要”、冷硬横推等破坏营商环境问题，严肃查处权力寻租、暗箱操作、利益输送、把政商关系污染成利益关系等行为。健全多跨协同机制，加快推进营商环境智慧监督与三级治理中心贯通，形成预警闭环处置机制，推动责任单位及时整改，增强经营主体获得感。加大警示教育力度，定期通报曝光损害营商环境的典型案例，深化“以案四说”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督促党员干部引以为戒。（牵头单位：区纪委监委机关）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要系统研究、统筹推进专项行动。区级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细化工作方案，压实工作责任，确保行动方案明确的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加强与市级部门的上下联动，统筹推动有关工作任务落地实施。

（二）健全工作机制。建立信息报送机制，对于有关重大情况、重大进展和存在的问题，区级有关部门要及时报送相关工作信息，动态反映有关经验做法和改革成效。坚持目标导向，事项化、清单化打表推进。定期开展工作调度，协调解决改革过程中的堵点、难点问题。将市对区营商环境评价结果纳入区级部门综合考核体系。

（三）突出数字赋能。要以数字重庆建设为有效抓手和鲜明标识，打破部门间数据壁垒，以场景应用驱动服务供给创新，构建多跨协同、运行高效的“一件事”体系，加快打造更多具有渝中辨识度的数字化应用和标志性成果，以点带面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升。

附件：渝中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年度工作任务清单（2025年）

附件

渝中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年度工作任务清单（2025年）

| 序号 | 年度工作任务 | 责任单位 |
| --- | --- | --- |
| 一、对标先进优化提升专项行动 | | |
| （一）市场准入（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 | |
| 1 | 加强“渝企在线”数字推广应用，强化服务企业支撑。 | 区市场监管局 |
| 2 | 落实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切实推动注册资本异常判定、出资期限豁免调整、另册管理制度细化落实，规范股东依法履行出资义务，维护市场交易安全。 | 区市场监管局 |
| 3 | 落实企业名称登记规范，深化企业名称争议裁决机制，提升名称登记便利度和规范化。 | 区市场监管局 |
| 4 | 深化个转企“一件事”，为有转型升级意愿的个体工商户提供变更企业联办服务，加强转企后行政许可事项衔接，便利经营主体延续经营。 | 区市场监管局 |
| 5 | 推进企业迁移登记“一件事”，落实市域内跨区县迁移“一次申请、一键办理、一次办结”，实现川渝两地企业“云迁移”。 | 区市场监管局 |
| （二）获取经营场所（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市建委） | | |
| 6 | 持续推进社会投资建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免申即领”，推动规划条件、项目投资备案及出让合同签订等环节协同办理，实现新出让土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免申即领”达到80%。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7 | 落实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制度，依法公开采购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降低登记错误产生的赔付风险，有效保护不动产合法权利人的财产权利。 |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
| 8 | 优化建筑企业资质审批流程，开展建筑企业资质帮扶及申报业务指导工作，进一步提高企业资质变更、增补、注销等办理效率。 | 区住房城市建委 |
| 9 | 充分运用“施工图联合审查系统”，落实施工图“一图到底”，实现施工图在线协同审查。 | 区住房城市建委 |
| 10 | 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制度，进一步优化建设审批效能，提升审批服务透明度。 | 区住房城市建委 |
| 11 | 按照市级部署推动“建筑师负责制”，鼓励符合条件的项目采用建筑师负责制。 | 区住房城市建委 |
| 12 | 严格执行各项工程建设标准，推动城市更新、既有建筑改造、地下空间、新型基础设施等相关领域的技术创新探索。 | 区住房城市建委 |
| （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 | | |
| 13 | 持续优化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逐步减少申报材料、压缩办理时限，不断提高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效率。 | 区城市管理局  区经济信息委 |
| 14 | 持续深化用电报装“三零”“三省”服务，加强政企信息共享，供电企业提前掌握项目信息，靠前对接、主动服务，及时保障客户用电需求。 | 区经济信息委 |
| 15 | 开展城市老旧供水管道更新改造，更新改造管网约0.87公里，提升城市供水可靠性。 | 区城市管理局 |
| 16 | 稳步实施城市供水水质提升行动，确保全年水质综合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 | 区城市管理局 |
| 17 | 深化重点区域“双千兆”网络覆盖，提升全区“双千兆”网络接入能力，加速10GPON网络覆盖。 | 区经济信息委 |
| 18 | 推行“零跑腿透明价10天通气”用气报装服务，不断提升用气报装便利度。 | 区经济信息委 |
| （四）劳动用工（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 | |
| 19 | 持续强化同成都市、巫溪县就业领域协作，通过共建共享数据库、劳动力供需平台等举措，推进跨区域就业服务一体化平台高效运转。 | 区人力社保局 |
| 20 | 推动“15分钟就业服务圈”建设，建设、升级“家门口”就业服务平台（站点）13个，打造便利化就业服务渠道。 | 区人力社保局 |
| 21 | 拓展融合创业孵化园区资源，针对性提供创业指导服务，探索建立联通企业与人力资源机构的大数据系统，实现用工需求的精准推送。加强“就在身边”的高效服务供给，充实就业服务专员队伍，精准指导劳动力就业。 | 区人力社保局 |
| 22 | 规范维权机构建设，推广监察仲裁前端一体化受理，提升劳动维权便利度，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结案率和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结案率均达到98%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23 | 深入实施劳动争议多元联处，不断提高劳动争议调解成功率，力争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达70%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24 | 打造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一站式调解中心，健全联调工作模式，提升劳动争议处理效能。 | 区人力社保局 |
| 25 | 将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续保等多个事项纳入社保业务“单位网上申报平台”，实现社保参保“一件事”办理。 | 区人力社保局 |
| （五）获取金融服务（牵头单位：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
| 26 | 协助配合市级金融监管部门落实地方金融监管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27 | 利用“渝金通”数智金融服务平台，推进各类金融服务平台多维集成、多跨协同，构建产业金融、科创金融、普惠金融等领域多跨业务场景。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28 | 协助配合市级监管部门推广使用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持续丰富适合动产及权利抵押质押申请人实际情况的信用贷、知识产权贷等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金融产品和服务。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29 | 力争全年绿色贷款余额达1800亿元。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30 | 鼓励更多金融机构强化绿色金融风险监管，推动更多企业开展环境信息披露，促进绿色金融规范发展。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31 | 鼓励支持驻区银行实施无还本续贷升级行动，推动降低银行账户服务费、人民币转账汇款手续费、银行卡刷卡手续费等费用。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32 | 落地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占比提高到2%。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区发展改革委 |
| （六）国际贸易（牵头单位：区商务委） | | |
| 33 | 深入实施“百团千企”国际市场开拓、“渝车出海”等活动，深化市场采购贸易试点，推动跨境电商赋能产业发展，促进进出口贸易提质扩面。加强与东盟等经贸合作，深化渝港、渝台经贸往来，加快建设渝港经贸文化交流重庆会客厅。 | 区商务委 |
| 34 | 进一步做好利用外资工作，开展外资链主型龙头企业招商，支持设立研发总部、区域总部。 | 区商务委 |
| 35 | 放大“领馆效应”，落地一批国际组织、跨国企业，打造中韩经贸文化交流基地。 | 区商务委  区政府外办 |
| 36 | 高标准建设中新互联互通项目运营中心，高水平打造中新（重庆）国际金融数据港、国际金融产业园，争取中新跨境“理财通”等金融市场政策试点，形成中新互联互通项目10周年标志性项目5个，落地新资企业5家，累计投资额超60亿元。 | 区商务委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七）纳税（牵头单位：区税务局） | | |
| 37 | 优化税费服务诉求解决机制，实现诉求“早发现、快解决、少发生”，全年“民呼我为”涉税服务诉求平均办理时长压缩至7个工作日。 | 区税务局 |
| 38 | 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深入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进办税服务厅、12366热线转型升级。 | 区税务局 |
| 39 | 加强分类型、分行业的申报辅导，规范纳税人自行申报和委托代理申报行为，税收综合申报率达到90%。 | 区税务局 |
| 40 | 深入实施纳税信用提升计划，优化“纳税信用账户”应用，推动A级纳税人稳步增长，信用修复准期率达到90%。 | 区税务局 |
| 41 | 构建“信用+风险”管理模式，引导涉税中介发挥专业优势，依法规范服务经营主体合规经营，“信用码”申领率达到90%。 | 区税务局 |
| 42 | 落实川渝协同融合举措 | 区税务局 |
| （八）解决商业纠纷（牵头单位：区法院、区司法局） | | |
| 43 | 完善网上立案机制、跨域立案机制、一审繁简分流机制，推广适用要素式审判。 | 区法院 |
| 44 | 加强“法治·渝诉快执”数字化应用推广使用，提升民商事案件执行效率。 | 区法院 |
| 45 | 发布民营经济司法保护典型案例，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 | 区法院 |
| 46 | 加快建设数字金融纠纷投诉中心、调解中心、网络仲裁中心，促进金融纠纷的快速化解。 | 区司法局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区法院 |
| 47 | 积极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对接，落实《加强知识产权领域替代性争议解决交流与合作协议》。 | 区法院 |
| （九）促进市场竞争（牵头单位：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 | | |
| 48 | 加大平台经济以及医药、殡葬、公用事业等领域涉嫌垄断行为问题线索摸排力度，对排查发现的重点线索，及时上报市市场监管局。 | 区市场监管局 |
| 49 | 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及时纠正和查处地方保护、市场分割等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问题。 | 区市场监管局 |
| 50 | 加大涉嫌垄断行为问题线索摸排力度，对排查发现的重点线索，及时上报市市场监管局。 | 区市场监管局 |
| 51 | 开展网络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直播带货中虚构流量数据等违法行为，防止不正当竞争行为向网络蔓延。 | 区市场监管局 |
| 52 | 强化商业秘密保护，加强企业商业标识、商业信誉、商业秘密等权益保护行政执法，提升不正当竞争投诉举报处置率。 | 区市场监管局 |
| 53 | 开展政府采购领域采购人设置差别歧视条款、代理机构乱收费、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供应商围标串标等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持续打击供应商围标串标、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行为。 | 区财政局 |
| 54 | 推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领域中小企业支持政策落实落地，持续修订完善政府采购工程招标文件，降低中小企业参与工程招投标门槛。 | 区财政局 |
| 55 | 上线政府采购“一件事”服务平台，通过归集平台既有信息、业务系统多跨协同、数据驱动业务流程等方式，简化企业信息填报及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 | 区财政局 |
| 56 | 开发投标保证金在线查询、支付追踪等功能，加强投标保证金全流程规范管理，确保投标保证金按时退还。 | 区财政局 |
| 57 | 配合全市建立知识产权基础数据定期发布机制，促进信息共享。 | 区市场监管局 |
| （十）办理破产（牵头单位：区法院） | | |
| 58 | 参与探索“执破融合”重庆模式，落实“执破融合”相关制度。 | 区法院 |
| 59 | 提高破产衍生诉讼办理质效，对中小微企业因财务困境引发的多起同类型纠纷，探索择其一案作出示范性裁决，减少不必要诉讼，其余类案按照裁判规则加快审理，进一步压缩破产时间和费用成本。 | 区法院 |
| 二、提升政务环境专项行动 | | |
| （一）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渠道建设（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大数据发展局） | | |
| 60 | 有序推动人社、医保、公积金等领域业务系统服务入口全面融入“渝快办”平台。 | 区大数据发展局 |
| 61 | 依托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社区便民服务站和银行网点、邮政网点、园区便民服务点等建立政务服务点，推动政务服务供给合理布局、高频服务精准“前移”。 | 区政府办 |
| 62 | 完善政务服务评价体系，线上依托“民呼我为”“好差评”渠道，线下依托“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及时了解问题建议，推动问题有效解决。 | 区政府办 |
| （二）全面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大数据发展局） | | |
| 63 | 深化“一件事”改革，配合市级打造3—5个在全国具有示范性和辨识度的精品“一件事”，积极承接市级新增的5个“一件事”，实现“一件事”总量达到90个。 | 区政府办  区级有关部门 |
| 64 | 落实政务服务“川渝通办” | 区政府办  区级有关部门 |
| 65 | 全量归集、展示全区依法主动公开的政策文件及政策事项，推动在门户网站设立政策直达快享专区，便利企业群众获取政策服务。 | 区政府办 |
| （三）全面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大数据发展局） | | |
| 66 | 承接市级下发的高频服务事项（第二批），开展高频服务事项集中治理，推进高频服务事项政府核发材料免提交率、表单字段预填率均超过60%。 | 区政府办  区大数据发展局  区级有关部门 |
| 67 | 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推动高频服务事项“办件”“好差评”运行全流程数据归集到“渝快办”平台。 | 区政府办  区大数据发展局  区级有关部门 |
| 68 | 以企业群众视角，梳理服务事项简介、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常见问题、应用场景（形成材料类事项）等内容，形成可视化的办事指南，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捷性。 | 区政府办  区级有关部门 |
| 69 | 配合市级部门，加强“愉快办”运行监测，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标准化水平。 | 区政府办  区大数据发展局 |
| （四）全面推动政务服务扩面增效（牵头单位：区政府办） | | |
| 70 | 落实政务服务扩面增效，配合市级推动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便民服务事项纳入政务服务中心、接入“渝快办”平台。 | 区政府办  区级有关部门 |
| 71 | 建立完善服务机制，参照市级高频服务事项清单，建立本地区高频服务事项清单，发布帮办代办事项清单，推动组建帮办代办服务队伍，重点聚焦“一老一小”、大学生、残疾人等特定群体，提供陪同办、代理办、上门办等服务。 | 区政府办  区级有关部门 |
| 72 | 持续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政务服务体验员”工作，对政务服务开展质效评价，通过用户感知促进效能提升。 | 区政府办 |
| 73 | 加强政务服务宣传解读，提高信息投放的精准度和渗透率，在充分尊重企业群众意愿前提下，引导优先选择“网上办”“掌上办”“就近办”。 | 区政府办  区级有关部门 |
| 三、提升法治环境专项行动 | | |
| （一）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 | |
| 74 | 积极配合推进中心城区行政执法一体化，建设实施中心城区景区执法监管“一件事”，编制场景执法事项清单，依托“执法+监督”数字应用落地实施。 | 区司法局 |
| 75 | 推广执法监管“一件事”，综合集成多部门多领域执法监管事项，统筹推行行政检查年度计划管理，实施“综合查一次”。 | 区司法局 |
| 76 | 出台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实施方案，构建“包容审慎、无事不扰”的行政执法新模式，涉企行政检查频次减少30%以上。 | 区司法局 |
| 77 | 充分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积极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和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现场检查”，通过智慧监管方式能够达到行政检查要求的，不再安排现场检查。 | 区司法局  区级各执法部门  各街道办事处 |
| 78 | 打造“信用+执法”监管综合场景，推动“渝悦·信用”与“执法+监督”数字应用双向互通，充分运用信用评价赋能行政执法。 | 区司法局 |
| 79 | 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拓展到50%以上的执法领域，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执法+监督”应用入驻率达100%。 | 区司法局 |
| 80 | 落实跨省域行政执法一体化协作 | 区司法局 |
| （二）加强涉企执法监督（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 | |
| 81 | 完善涉企行政执法监督评价机制，强化执法检查全流程监督，推行“扫码入企”，实现涉企行政检查全生命周期管理。 | 区司法局 |
| 82 | 贯彻落实不予行政处罚、免予行政处罚、从轻行政处罚“柔性执法三清单”，制定案件办理标准指引，规范执法标准和流程。 | 区司法局  区级各执法部门  各街道办事处 |
| 83 | 制定综合行政执法联席会议制度等工作配套制度，健全区街两级执法协作机制，提升执法监管效能。 | 区司法局 |
| 84 | 健全“法治护企”企业联系点和行政执法监督员制度，发挥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和监督员作用，及时化解涉企执法问题。 | 区司法局 |
| 85 | 完成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终期评估，加强评估结果运用，切实提升行政执法质效。 | 区司法局 |
| 86 | 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裁量基准制度，准确适用裁量权基准，统一裁量尺度，防止任性执法、随意执法。 | 区司法局  区级各执法部门  各街道办事处 |
| 87 | 构建涉企行政争议预防化解机制，贯彻落实涉企行政争议多元化解办法。 | 区司法局 |
| （三）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牵头单位：区委政法委） | | |
| 88 | 依法慎用执法司法强制措施，严禁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或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企业财产，严格控制限制人身自由、停工停产停业等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 | 区法院  区检察院  区公安分局  区司法局 |
| 89 | 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整治趋利性执法以及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问题，关注罚没收入异常增长、大量异地执法、大额顶格处罚等情况。 | 区司法局 |
| 90 | 开展防范和打击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经济犯罪专项工作，依法打击合同诈骗、职务侵占等犯罪行为。 | 区委政法委  区公安分局  区法院  区检察院 |
| 91 | 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严格公正依法办理涉企案件。 | 区法院 |
| （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 | |
| 92 |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体系。 | 区市场监管局 |
| 93 | 构建知识产权行刑衔接协同保护机制，建立信息数据共享、线索双向移送等工作机制，推进全流程协同处理。 | 区市场监管局 |
| 94 | 落实《“渝企出海”知识产权护航行动方案》，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和风险防控宣传培训、政策咨询等服务，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和海外知识产权维权保护。 | 区市场监管局 |
| 95 | 常态化推进“铁拳”“蓝天”专项行动，探索打造“一站式”知识产权保护协同中心，强化外商投资企业知识产权保护。 | 区市场监管局  区司法局  区法院 |
| （五）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区司法局） | | |
| 96 | 落实诉讼与仲裁衔接机制。 | 区司法局 |
| 97 | 严格执行合规经营指引，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重点产业合规指引覆盖率达到60%。 | 区司法局 |
| 98 | 配合组建涵盖知识产权、财税金融、应急管理、人力资源等领域的合规专家库，助推“1个产业合规中心+N个合规服务点”阵地模式建设。 | 区司法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区级有关部门 |
| 99 | 持续推进“万所联万会”“千所联千企”等活动，组织律师进入产业园区和企业，开展普法宣讲、提供法律咨询，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 区司法局 |
| 100 | 联合相关行业协会，组建“法治体检”团，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走访等方式，为企业定制体检报告，强化企业法律意识和运用能力。 | 区司法局 |
| 101 | 制定实施涉外法治人才培育计划，建立涉外法治人才及后备人才库，加大涉外和高端法律服务人才培养力度，培育涉外律师、公证、仲裁等人才200人。 | 区司法局 |
| 102 | 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法律识别及研究中心常态化开展涉外法律交流，筹备举行境外投资法律风险沙龙论坛等活动。协助筹备“重庆市涉外法律创新服务联合会”，支持律师事务所等法律服务机构拓展涉外法律服务海外网络。 | 区司法局 |
| 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行动 | | |
| （一）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
| 103 | 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 | 区发展改革委 |
| 104 | 落实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工作，强化评估结果应用。 | 区发展改革委 |
| 105 | 探索要素创新性配置，完善市场准入相关行业组织监管。 | 区发展改革委 |
| （二）破除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 | |
| 106 | 落实《重庆市公平竞争审查内部特定机构统一审查制度》，健全审查机制、规范审查流程，提高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质量。 | 区市场监管局 |
| 107 | 落实《公平竞争政策与产业政策协同工作指引》，建立健全公平竞争政策与产业政策的协调保障机制，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变。 | 区市场监管局 |
| 108 | 制定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实施方案，对各部门公开发布的涉及经营者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及时纠正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政策措施。 | 区市场监管局 |
| （三）规范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
| 109 | 落实《重庆市招标投标条例》，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工作全流程管理。 | 区发展改革委 |
| 110 | 加强工程建设项目评标专家监督管理，加大评标专家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和惩戒力度。 | 区发展改革委 |
| 111 | 征集招标投标领域设置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的线索，重点整治以注册地、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等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行为。 | 区发展改革委 |
| 112 | 加强招标投标领域培训指导，对部分招标人、代理机构等进行培训，促进招标投标活动规范运行。 | 区发展改革委 |
| 113 | 严格执行招标文件范本，引导招标人依法依规开展招标工作。 | 区发展改革委 |
| （四）推动经营主体发展壮大（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济信息委、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
| 114 | 持续完善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培育机制，开展“名特优新”分类申报确定，推进个体工商户梯次培育多元发展。 | 区市场监管局 |
| 115 | 按照市经信委相关工作要求，积极组织参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优秀企业家主题活动，营造尊重企业家、爱护企业家、支持企业家的良好社会氛围。 | 区经济信息委 |
| 116 | 配合市级层面推动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金融，推广宣传市级产融合作平台，推行“技改专项贷”，助力企业产业升级。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各产业部门  各管委会 |
| 五、提升创新环境专项行动 | | |
| （一）加速集聚高端创新资源（牵头单位：区科技局、区大石化新区管委会） | | |
| 117 | 引进更多高端创新资源，推动重医加快建设信息与智慧医学研究院，提升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 | 区科技局 |
| 118 | 加强开放合作，积极引进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等相关产业链企业。 | 大石化新区管委会  区卫健委 |
| 119 | 加快西部算电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组织申报一批市级企业技术创新中心。 | 区科技局 |
| 120 | 支持高校、科研院所、龙头企业建设概念验证、中试验证平台，鼓励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应用，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的力度。 | 区科技局 |
| （二）健全创新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区科技局） | | |
| 121 | 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计划，实现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分别达242家、1500家。 | 区科技局 |
| 122 | 大力引育科技服务机构和企业，培育科技服务业重点项目（平台），打造科技服务产业集群，推动科技服务业规上企业达78家。 | 区科技局 |
| 123 | 建设环重医创新创业生态圈，引育创新创业企业10家，带动创新创业1000人。 | 大石化新区管委会 |
| （三）加大科技投入力度（牵头单位：区科技局） | | |
| 124 |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发展，打造服务业集聚区，积极争取市级现代生产性服务业专项资金支持。 | 区科技局 |
| 125 | 完善科技型企业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体系，积极筛选优质科技创新项目争取市级种子基金支持。 | 区科技局 |
| 126 | 完善出台《渝中区促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试行）》，对高质量孵化载体和创新平台建设、创新主体培育、加大研发投入、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科技创新人才、科技金融等方面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 | 区科技局 |
| 127 | 规范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试点运行，发挥创新积分制在政策支持、融资贷款方面的量化评价作用，实现通过创新积分制服务企业。 | 区科技局 |
| 128 | 加强对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和挂牌服务力度，充分发挥科创债作用，支持企业获得更多融资。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四）健全高素质人才梯次引育体系（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 | |
| 129 | 配合落实留学人员管理服务“一件事”改革试点，拓展综合应用场景，提升留学人员办事便捷性。 | 区人力社保局 |
| 130 | 升级实施“留创计划”，吸引更多留学人员创业就业。 | 区人力社保局 |
| 131 | 高效落实职称申报评审“一件事”、全流程线上“一次办”、公众“零跑路”模式，为申报人员提供便捷服务。 | 区人力社保局 |
| 132 | 配合开展中企海外雇员、赴境外就业人员、国外院校学生、国内职业院校留学生等群体的技能评价。 | 区人力社保局 |
| 133 | 配合搭建国际技能认证数字化管理服务平台，建立国际技能认证服务站，为境外务工、来华工作等中外技能人员提供职业技能认证服务。 | 区人力社保局 |
| 六、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行动 | | |
| （一）强化能源保障（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 | |
| 134 | 深入开展“大起底”排查、全链条整治城镇燃气安全风险隐患，完成老旧燃气管道改造144公里 | 区经济信息委 |
| 135 | 新增超级充电站4座、公共充电桩1000个。 | 区经济信息委 |
| （二）强化用地保障（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
| 136 | 聚焦“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建设，对重大产业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实现重大产业项目用地保障率达到100%。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137 |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合理确定国土空间开发强度和密度，促进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推进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出让等多种土地供应方式，优化“两久”项目处置，推进相关项目开发建设，盘活存量空间资源。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138 | 对重点区域地上地下空间进行统筹考虑和布置，在详细规划修编中进行研究管控，推进土地分层分类供应，高效利用土地空间资源。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139 | 全面推行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空间协同论证，优化完善重大项目空间协同论证事项、流程，实现空间协同论证100%完成。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三）压减物流成本（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委） | | |
| 140 | 落实《重庆市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若干措施》，实现社会物流成本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不高于13.4%。 | 区交通运输委 |
| （四）加强劳动力供给（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 | |
| 141 | 开展百日千万招聘专项行动、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等公共就业服务活动，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留渝来渝就业创业达3.2万余人。 | 区人力社保局 |
| 142 | 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发挥“渝悦就业”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应用场景作用，全年促进城乡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200人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143 | 强化“培训+产业”“培训+评价”“培训+就业”联动，动态调整紧缺职业（工种）目录，实施急需紧缺项目制职业技能培训，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7300人次以上，重点群体培训占比、培训总体就业率均保持在60%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144 | 全面推进环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建设，提供创业指导、创业培训等服务。 | 区人力社保局 |
| 145 | 迭代升级“发单、接单、派单、评单”工作流程，动态掌握企业用工需求，实现重点企业紧急用工服务响应率达100%。 | 区人力社保局 |
| 146 | 实施“稳岗扩岗”就业容量拓展工程，推动城镇新增就业4.8万人以上。 | 区人力社保局 |
| （五）完善融资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
| 147 | 推动银行机构数字化转型，优化信贷审批流程，缩短信贷审批时间。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148 | 开展银政企对接活动，推动项目融资需求和项目对接，降低企业融资压力。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149 | 增加信用贷款产品供给，开发“自动续贷”“随借随还”信贷产品，实现企业类信用贷款增速高于一般贷款增速。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150 | 加强先进制造、科技创新、产业园区等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引导银行创新服务于科技创新、绿色转型的专属产品。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151 | 金融增加值达到300亿元。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152 | 加强与市委金融办对接，争取陆海新通道基金及金融服务中心落地渝中。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七、打造“信用渝中”升级版专项行动 | | |
| （一）加强政府守信践诺（牵头单位：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 | |
| 153 | 归集、受理、处置政府机构在政府采购、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领域不履行约定义务的失信线索，督导政府机构纠正失信行为，解决“新官不理旧账”。 |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区经信委  区级有关部门 |
| 154 | 探索建立合同履约监管机制，打造“信用+政府合同履约”应用场景。 | 区发展改革委 |
| 155 | 持续落实政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推动涉政府机构失信被执行人动态清零。 | 区发展改革委  区司法局  区法院 |
| （二）优化市场信用环境（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
| 156 | 依据《重庆市六类主体公共信用综合评价指引》，运用企业等六类主体公共信用综合评价，推动行业执法监管部门打造“信用+执法”应用场景，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 | 区司法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级有关部门 |
| 157 | 持续推广信用承诺制办理，简化审批流程，减免证明材料，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 区发展改革委  区司法局  区级有关部门 |
| 158 | 推动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措施，优化信用奖惩组件，动态更新失信惩戒措施清单，防止失信惩戒范围随意扩大、泛化。 | 区发展改革委  区级有关部门 |
| 159 | 推动信用修复“一件事一次办”，强化司法机关、行业主管部门等协同修复，快速办理符合条件的信用修复诉求。 | 区发展改革委  区级有关部门 |
| （三）推进社会信用建设（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 | |
| 160 | 推进专用信用报告代替企业有无违法违规证明应用，解决企业开具有无违法违规证明繁、难、久问题。 | 区发展改革委  区级有关部门 |
| 161 | 创新以信用评价为基础的融资增信模式，鼓励在区金融机构开发具有渝中特色的“信易贷”产品，推广产业链信用融资，做好宣传推广，帮助无抵押、无担保的小微企业以信用资产换取融资便利，力争融资授信规模突破8亿元。 | 区产业发展促进局  区级有关部门 |
| 八、助企暖企护航成长专项行动 | | |
| （一）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服务机制（牵头单位：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 | | |
| 162 | 加强对民营企业政策解读、诉求解决、意见反馈，组织民营企业参加政府部门会议活动。 | 区委统战部  区工商联 |
| 163 | 推动民营企业诉求直通、商协会管理服务、民营企业风险预警处置等事项线上集成办理。 | 区委统战部  区工商联 |
| 164 | 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面对面沟通了解民营企业问题诉求，并常态化反馈部门落实。 | 区委统战部  区工商联  区发展改革委 |
| （二）常态化做好涉企服务（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 | |
| 165 | 严格落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企业码上服务”服务体系，执行“企业码上服务”机制改革方案，更好实现企业问题诉求“一键直达、一网通办、一体落实”。 | 区经济信息委 |
| 166 | 大力宣传推广“码上直办”“码上施策”“码上融资”“码上直聘”“码上科服”5类服务场景及“渝企码”功能，提升服务企业质效。 | 区经济信息委 |
| 167 | 机制化运行民营经济发展综合服务平台，常态化收集民营企业反馈的问题诉求，构建“问题收集—办理—反馈—跟踪问效”的闭环管理通道，提升服务企业质效。 | 区发展改革委  各产业部门  各管委会  各街道 |
| （三）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委） | | |
| 168 | 持续开展欠款清理专项整治，全面清理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 | 区经济信息委 |
| 169 | 严格执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集中化解存量拖欠，严防新增拖欠。 | 区经济信息委 |
| 170 | 加强信息披露和对恶意拖欠典型案例的曝光，严格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和处罚。 | 区经济信息委 |
| 171 | 严格按照市级制定的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投诉管理流程及明确的投诉受理范围和职责处理投诉线索，提升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维权投诉办理质效，强化办件结果反馈应用。 | 区经济信息委 |
| 九、正面典型推广和反面典型通报行动 | | |
| （一）大力宣传正面典型（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
| 172 | 常态化跟踪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及时总结改革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形成具有渝中辨识度的改革经验。 | 区发展改革委  区级有关部门 |
| 173 | 召开全区民营经济发展大会，表彰全区优秀民营企业家和优秀民营企业，营造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舆论环境。 | 区委统战部  区发展改革委 |
| 174 | 强化典型培树，发布民营企业50强榜单，开展优秀民营企业和优秀民营企业家表彰活动。 | 区委统战部  区发展改革委  区工商联 |
| 175 | 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球渝商共话发展”“打造民营经济发展高地”等主题宣传，持续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 区委统战部  区发展改革委  区工商联 |
| （二）开展反面典型归集通报（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 | |
| 176 | 通过自查、协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归集扰乱市场公平竞争、政务服务不到位、涉企执法监管不规范、惠企政策落实不到位、政企沟通不顺畅等损害营商环境问题线索。 | 区司法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发展改革委 |
| 177 | 完善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典型案例通报制度，以点带面持续提升营商环境满意度。 | 区发展改革委 |
| （三）常态化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牵头单位：区纪委监委机关） | | |
| 178 | 探索开展营商环境智慧监督，依托“公权力大数据监督”平台，用好执法监督、工程建设招投标监督、政府采购监督等模块，不断丰富营商环境智慧监督内容。 | 区纪委监委机关 |
| 179 | 保持惩治高压态势，坚持风腐同查同治，深入整治违规执法司法、违规收费、“吃拿卡要”、冷硬横推等破坏营商环境问题，严肃查处权力寻租、暗箱操作、利益输送、把政商关系污染成利益关系等行为。 | 区纪委监委机关 |
| 180 | 健全多跨协同机制，加快推进营商环境智慧监督与三级治理中心贯通，形成预警闭环处置机制，推动责任单位及时整改，增强经营主体获得感。 | 区纪委监委机关 |
| 181 | 加大警示教育力度，定期通报曝光损害营商环境的典型案例，深化“以案四说”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督促党员干部引以为戒。 | 区纪委监委机关 |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9月22日印发